

#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会政办发〔2020〕70号

---

##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第一批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各直属事业机构，驻会各单位：

根据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白银市全面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20〕19号）要求，现将县级政府第一批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予以公布，请抓好贯彻落实。

今后，县上将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的变化，对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进行动态调整，并及时向社会

会进行公布。

附件：会宁县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政务服务事项目录  
(第一批)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6日

附件

## 会宁县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政务服务事项目录 (第一批)

序号	承办单位	可承诺制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名称	证明材料	实施方式
1	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	广告发布登记	法人资格证明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2		公司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3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4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5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6	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	企业法人开业、变更、注销登记（包括企业法人及其设立的分支机构、非企业法人等）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7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8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9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0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1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2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3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4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5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开业、变更、注销登记（包括企业法人及其设立的分支机构、非企业法人等）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使用承诺书、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6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7			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承诺书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8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无犯罪记录证明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1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20	县司法局	对公民法律援助申请的审批	经济困难证明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21	县民政局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	未享受低保证明	可自行选用承诺制代替或继续提交证明

---

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6日印发

---